

证券代码:0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16-039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赵勇先生通知,获悉赵勇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约定质押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赵勇	否	4,500,000	2016年5月31日	2019年4月26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7%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勇先生持有本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37,600,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6%,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1.97%。

3、赵勇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

二、2015年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并与赵勇先生签署了《盈利补偿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赵勇等9名业绩承诺人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上海恺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和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4,192.60万元、37,107.77万元、70,178.77万元(以下简称“承诺扣非净利润”)。若本次重组无法在2015年度内完成,则业绩承诺人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2018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其中,2018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83,047.03万元。若经审计的净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业绩承诺人以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补偿方式:若盈利补偿协议约定的承诺扣非净利润在盈利补偿期间内未能达到,则上市公司应在当期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30日内就应补偿股份对应的股份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业绩承诺方应督促促成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股份回购事宜相关的议案,且上市公司届时应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后,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并在其后10日内注销。

本次被质押冻结的股份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股份补偿,有可能出现股份质押影响业绩补偿的潜在风险。2015年上海恺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64,201.79万元,稳定实现盈利预测的业绩承诺。当前上海恺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状况良好,业绩不断攀升,赵勇先生按业绩承诺义务的可能性低,故本次被质押冻结的股份不会影响到赵勇先生对公司业绩承诺的正常履行。若出现业绩承诺补偿的问题,赵勇先生承诺提前购回所质押的股票并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月4日

证券代码:0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公告编号:2016-040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5月9日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16年4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现将会议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0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6-046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于 2016年05月04日下午 14:30 开始;
-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05月03日09:30—2016年05月0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05月04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6年05月03日13:00—2016年05月04日15:00。

- 2、会议召开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北环路海能达大厦会议室。
- 3、会议方式
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清州先生
-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 7、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004,214.9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7973%。其中:
(1)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903,991,0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7827%;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23,9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6%。
-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见证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表决和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证券代码:0002351

证券简称:漫步者

公告编号:2016-025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拟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29,4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2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漫步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6】第8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接函后,公司高度重视,就该事项进行了自查,并就有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如下:
一、请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补充披露贵公司推出上述利润分配的具体理由、合理性、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匹配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未来发展战略
传统PCIE电脑和DPC音箱的需求出现了下滑,给传统音响制造商带来了较大的压力和挑战。但同时,移动互联网正以超预期的发展速度扑面而来,全球范围内智能手机、智能电视、智能可穿戴设备以及云音乐正陆续进入高速发展阶段,它极大地刺激了人们随时随地消费高品质音乐的需求,这对消费类音频产品的发展带来了巨大的市场机遇。
公司管理层敏锐捕捉到了行业变化的信息,积极开发高品质真音乐耳机、游戏耳机、电脑耳机;蓝牙音箱、无线HiFi音響等新型产品线,不断推出符合潮流的消费类音频产品。2015年公司实现收入12.804亿元,同比增长了13.68%,有效缓解了无线多媒体音箱收入下滑的不利影响,逐步实现产品的战略升级。

公司在营销推广上通过多年精耕细作,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品牌美誉度,已经成长为多媒体音箱中国第一、全球领先的领导企业。在移动互联网迅猛发展的今天,公司将抓住音响产品转型的契机,通过技术更新换代与市场推广相结合,勇于创新、锐意进取,不断推出符合现代消费习惯和品味的新消费类音频产品,而成长为世界一流的消费类音频产品的目标发起冲击。

为实现这一目标,在2016年,公司将继续秉承实施消费升级的大方向,以传统多媒体音箱和新型消费类音频产品为两翼,以科技研发和资本运作为动力,实施高效的市场营销策略,实现公司在新时期、新机遇中的大革新、大发展。

在消费多媒体音箱领域,公司采取稳健发展、成本领先的发展战略。

在国际市场上,公司已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无论是销售渠道、客户群体还是市场环境,都处于较稳定的状态,因此将对现有的产品和渠道战略打稳扎、深耕细作,以增量减负的办法达到规模经济取得的目标,力争利润最大化;同时,公司将利用城镇化升级契机,引导、帮助和促进各级总代理逐步扩大三、四线城市的市场渗透,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和战略升级贡献更大、更稳定的现金流。在海外市场上,加强渠道建设和品牌推广,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尤其是新兴市场,用高性价比的产品吸引消费者目光,提高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的占有率。

在新消费类音频产品的领域,公司采取核心技术领先、差异化的发展战略。
对于移动互联网的音频产品,市场前景广阔,竞争也将日益激烈。在这种市场状态下,大大小小的企业必将优胜劣汰,从无序杂乱走向集中统一。为在这场新赛道取得持续以长远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优势,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在核心技术研发上打上核心基础。

同时公司将紧跟时代脉搏,在移动互联网的浪潮中,以不断学习和创新的态度,密切把握数字音乐行业走势,持续推动公司的内生性增长。公司将加强市场销售,针对细分市场推出差异化的音频产品,以技术为驱动力,以一贯过硬的质量口碑为依托,逐步拉开与竞争对手的差距,打造各自市场高占有的明显产品。

另外,公司立足主营业务的同时也积极涉足新的技术领域。2015年6月24与LidA Air Limited及Oy LidA Ltd共同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利爱发空气净化系统有限公司正式成立,该公司主要从事空气净化系统及及相关产品的研发、开发、生产和销售,2015年12月公司的第一款空气净化器LS500成功问世,以其优秀品质和独特的外观设计,得到了广大消费者的认可,实现销售收入429.32万元。2016年公司将会继续拓展出新的不同居室面积的空气

证券代码:0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编 号:2016-020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05月0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877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亿股新股;
-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材料实施;
- 三、本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 四、自批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有关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四日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5月9日(星期一)下午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8日15:00至2016年5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6.会议出席对象:
(1)2016年5月4日(星期三)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也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期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浦江科技广场5号楼3楼公司会议室
- 8.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4日(星期三)。

-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审议《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 4、审议《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审议《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未三年(2016年—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
- 8、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审议《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管理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须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议案内容详见披露于 2016 年 4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议案内容。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2016年5月6日(星期五),8:30—11:30、14:30—17:30;
-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 3)异地股东:应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6年5月9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 3.登记地点: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信函邮寄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浦江科技广场5号楼3楼公司会议室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201100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03,991,067股(其中现场投票903,991,067股同意,网络投票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8%;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表决结果: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03,991,067股(其中现场投票903,991,067股同意,网络投票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8%;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表决结果:通过。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03,991,067股(其中现场投票903,991,067股同意,网络投票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8%;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表决结果:通过。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03,991,067股(其中现场投票903,991,067股同意,网络投票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8%;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表决结果:通过。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03,983,267股(其中现场投票903,983,267股同意,网络投票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4%;反对223,92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8%;弃权7,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表决结果:通过。
- 其中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9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632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158%;弃权7,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19%。
-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03,991,067股(其中现场投票903,991,067股同意,网络投票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8%;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表决结果:通过。
- 其中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97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284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15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传真:021-50908789-8100
- 4.其他事项:
(1)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在登记日办理会议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按照上文第2点登记方式的要求,凭完整、有效的证明文件在会议现场办理登记;
-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3)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2203181
联系人:盛李原、王馨穆
- 4、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 1.会议联系人:盛李原、王馨穆
- 2.电话:021-62203181
- 3.传真:021-50908789-8100
- 4.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陈行路2388号浦江科技广场5号楼楼
- 5、邮编:201100
- 6.本次会议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 7.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六、备查文件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四日

附件一:

-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517
2. 投票简称:“恺英投票”
3. 投票时间:2016年5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股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股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恺英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进行网络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100	总议案	100.00
1	《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2015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
4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00
6	《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	《未三年(2016年—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	7.00
8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00
9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00
1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0
11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00
13	《关于修订《董事会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3.00
14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管理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4.00

-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

-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薪酬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03,983,267股(其中现场投票903,983,267股同意,网络投票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44%;反对223,92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8%;弃权7,8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表决结果:通过。
- 其中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964,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632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158%;弃权7,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19%。

-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03,991,067股(其中现场投票903,991,067股同意,网络投票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8%;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表决结果:通过。
- 其中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97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284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15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903,991,067股(其中现场投票903,991,067股同意,网络投票0股同意),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5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8%;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表决结果:通过。
- 其中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972,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2842%;反对223,9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715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李少谦先生、欧阳祥先生委托公司独立董事熊能辉先生对2015年度董事会的工作进行了工作述职。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委派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

证券代码:0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6-048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 2016年4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的会议通知,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16年5月3日召开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百祥先生主持,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转让所持展志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5月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2016年5月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的《关于转让所持展志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

特此公告。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6-049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所持展志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 2016年5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展志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出售公司持有的展志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展志”)29.82%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南通展志的股权。本次交易具体情况主要如下:

一、交易概述

南通展志为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达新材”“公司”)参股29.82%的公司。经广东和贵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粤和资评字[2016]第035号),截止2015年12月31日,南通展志净资产评估价为25,162,103.15元。对应公司持有的南通展志29.82%的股权评估价为750.33万元。公司将所持南通展志29.82%股权转让给成兵,股权转让价格以评估价为准,经协商,股权转让价格为800万元。

本次交易不需要支付现金对价,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

本次交易的股权受让方:成兵,居民身份证:32010619*****558;住所:江苏省如皋市江安镇。

股权受让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前十名股东、公司董监高没有关联关系。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标的公司介绍
标的名称:展志电子科技(南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江苏省如皋市下原镇工业集中区(邹庄村)
- 法定代表人:沈阳鹏
- 注册资本:肆仟万元
- 实收资本:肆仟万元
-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19日

注:本公司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证券代码:600066

股票简称:宇通客车

编号:临2016-025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份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4月份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产 品	2016年4月份	去年同期	单月数量同比变动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产销差	产销差率
生产量	5,304	4,147	27.90%	16,865	14,969	1,896	12.67%
其中:大型	1,424	1,588	-10.60%	5,353	5,740	-387	-7.26%
中型	3,324	1,932	72.05%	8,976	6,607	2,369	35.86%
轻型	556	627	-11.37%	2,536	2,322	214	9.21%
销售量	5,322	3,851	38.38%	17,618	14,330	3,288	22.99%
其中:大型	1,449	1,307	4.47%	5,581	5,458	123	2.25%
中型	3,296	1,905	73.02%	9,367	6,611	2,756	41.58%
轻型	577	639	-9.30%	2,670	2,256	414	18.33%

注: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数据为准。